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國際合作基金會

111年度工作計畫

一、計畫依據：教育部補助臺灣高等教育輸出計畫要點，以及財團法人高等教育國際合作基金會捐助章程第二條第一項至第六項與第八項

二、計畫目標：本會承教育部指導及監督，自成立以來積極拓展我國高等教育國際推廣及行銷業務，同時代表全國大學校院與各國學術教育機構建立良好互動聯繫、吸引全球優秀青年來臺就學實習。為落實成立宗旨及功能，擬就111年度業務內容，規劃九大項目如下。

三、計畫內容：

工作項目	計畫內容	經費預算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期間		預期成果	備註
			起	迄		
(一)留學臺灣整體行銷	為形塑臺灣高等教育優質品牌形象、強化「留學臺灣 (Study in Taiwan)」全球競爭力，本會戮力經營「Study in Taiwan」資訊入口網 (www.studyintaiwan.org，簡稱SIT網站)、Facebook、Instagram、Twitter及Youtube等關鍵社群媒體，搭配系列英文文宣及多語影音短片，辦理「Study in Taiwan」相關實體與網路活動，增強我國高等教育國際聲量與品牌能見度。	4,384,000	111/1/1	111/12/31	質化: 透過文宣的流通，使留學臺灣資訊線上傳播及下載持續優化使用者體驗 (如站內搜尋查便利性)，增加網站瀏覽次數及進站人數 提升貼文的自然觸及率與互動數，策劃多元口碑行銷素材內容，並搭配分眾廣告的投放，期能深化「留學臺灣」品牌影響力 透過辦理講座，邀請曾在臺就讀且為各界代表性的外國人分享，以達宣揚推廣留學臺灣的目的；並藉由講者專業知名度達到社群擴散效益，結合講座與影音方式，以多元化行銷我國優質高教環境 量化: SIT網站每月平均瀏覽量10萬以上；年度新訪客超過10萬人 社群粉絲數提升：FB新增40,000人(總粉絲達30萬)，IG新增4,000人(總粉絲達1萬)，Twitter新增1,800人(總粉絲達4000人) 貼文曝光：3,000,000次 貼文互動：60,000次以上 國際新聞媒體發稿1次，曝光30篇以上	

工作項目	計畫內容	經費預算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期間		預期成果	備註
			起	迄		
(二)海外高教宣傳	本會自民國95年起統籌辦理國內大學校院參與亞太、美洲與歐洲三大國際教育者年會，除代表臺灣進行高等教育整體海外宣揚外，亦形塑「Study in Taiwan」品牌、吸引海外菁英來臺就學。參與年會對提升國內校院國際知名度、鞏固各校姊妹校經營、拓展國際合作機會等面向，均具實質正面助益。此外，本會策略性鼓勵各校爭取年會發表講座，期透過國際學術場域自然互動，分享各校國際化多元創新作為，廣宣臺灣科研教學成果，提升我國高教國際影響及競爭優勢。 國際教育發展瞬息萬變，三大教育者年會提供全球高教機構面對面交流平臺，積極蓬勃高教倡議傳遞，有助各校在擘劃短、中、長程校務發展策略時，懷具深廣思維及前瞻意識。本會於111年將承續優良傳統組團參展，俾使「Study in Taiwan」具品牌永續性及全球代表性。	7,310,859	111/1/1	111/12/31	質化： 以「Study in Taiwan」名義參展，強化臺灣於國際教育領域之知名度 增進國外大學對於臺灣高等教育體制和環境之瞭解 增進我國大學校院國際事務業者對世界各國高等教育體制現況、發展與相關議題之瞭解 促進我國與國外大學建立合作交流關係，提高短期、華語、實習等課程效益，擴增海外交換學生及雙聯學位合作機會，增加國內學生出國研修之機會 量化： 鼓勵學校投稿，每場年會講座臺灣發表逾2篇 參展期間整體會談人數逾600人 參展期間整體校際合約簽訂或更新逾50份 開拓會外交流機會，參與交流人次達200人 學校整體參展滿意度達85%	
(三)雙邊高教交流	本會歷年來與重點國家具指標性及代表性學術機構合作，籌辦雙邊高等教育論壇，分享大學校院各項國際互動舉措及實踐案例，如教職員生交換、雙聯或多聯學位、課程自主彈性規劃、移地多國授課或跨國跨域整合研究等，營建國內外大學校院之實質對話平臺及往來網絡，展現臺灣高等教育之獨特優勢及學術科研能量。本會迄今已與全球18個重點國家／地區合作逾50場部會層級雙邊高教會議，提供教育部長官、大學校長、副校長暨國際事務主管、同仁面對面溝通平臺，充分交換當前高教熱議主題意見，自然醞釀前瞻合作之可能契機。111年度整體規劃執行辦理會議擬如下列： 1.臺灣/英國高等教育論壇 2.臺灣/加拿大高等教育論壇 3.臺灣/俄羅斯線上圓桌會議 4.臺灣/法國高等教育論壇 5.臺灣/紐西蘭高等教育論壇 6.臺灣/印度大學校長論壇 7.臺灣/美國國際事務主管暨資深人員交流會 8.全球大學校院國際教育主管訪臺團 9.臺灣/歐洲大學交流會	4,486,100	111/1/1	111/12/31	質化： 推動教育部高教發展政策，籌辦雙邊論壇為國家級之交流活動 打造高教政策專業交流平臺，高教領域學者齊聚，強化合作效益，展現臺灣學校亮點計畫 透過參訪，讓海外機構深入了解臺灣高教深耕計畫及專業領域 以統合方式，臺灣學校一次可與數十所海外機構洽談合作 量化： 國內接待行程至少安排2-3所學校參訪 參與學校之整體效益滿意度達80% 增進雙方學校交流及合作機會滿意度達80% 雙方參與會議會議人數達80人	

工作項目	計畫內容	經費預算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期間		預期成果	備註
			起	迄		
(四)國際事務人員培訓計畫	臺灣高等教育國際化發展多年，各校國際事務同仁專業職能之培育實刻不容緩。又鑒於校院國際權責同仁異動頻繁，經驗傳承不易，本會為奠定大學校院國際業務穩固永續，特系統規劃辦理「國際及兩岸事務人員交流工作坊」及「國際事務人員研習講座」，期促進專業成長與經驗交流，建立國際業務社群支援網絡。111年度擬規劃辦理之會議如下列： 1. 全國大學校院國際事務主管交流會議 2. 大學校院國際及兩岸事務人員交流工作坊 3. 國際事務人員系列研習講座 4. 教育部國際事務人才增能培訓課程	2,663,650	111/1/1	111/12/31	質化： 舉辦國際事務主管交流會議，提供臺供國內外國際事務主管交流及學習，期能結合各校力量，打造優質國際化校園，吸引更多優秀人才來臺學習，提升臺灣國際化學習環境 舉辦國際招生行銷策略會議，會議紀錄呈送主管機關作為訂定國家境外招生政策之參考依據 促進國內大學校院國際事務人員經驗傳承及專業知能增長 藉由工作坊活動，促進國際事務人員交流，形成國際事務人員社群 促進各校國際化經驗交流與分享 有效宣傳臺灣高等教育相關政策 量化： 出席人員對參與工作坊整體滿意度達80% 研討主題有助於增進專業知能，滿意度達80% 研習內容有助於實際工作，滿意度達80%	

工作項目	計畫內容	經費預算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期間		預期成果	備註
			起	迄		
(五)臺灣高教整體行銷影音宣傳	臺灣高等教育近年來透過多元網路行銷宣傳，在世界高度競爭高教市場中，逐漸打響「Study in Taiwan」全球高教品牌知名度，並穩定傳遞我國高教發展理念與正面影響。111年度「Study in Taiwan」行銷專案重點擬採分進合擊方式，針對不同目標族群策製高品質宣傳素材，包含「臺灣高等教育整體形象影片」、「111年度學生口碑宣傳影片」、「臺灣高教國際學術研究及競賽表現案例專題報導」、「教育部新南向人才培育計畫徵文暨短片專案製作」、「傑出外籍畢業生系列專題影片」及「優秀外國青年來臺蹲點計畫（TEEP）獲獎案例採訪及宣傳影片製作」等，期透過波段式社群行銷推廣，以影音、文字圖像、社群貼文等素材內容，持續與各國青年學子及國際學術社群溝通對話，建立臺灣高教整體實力優質形象之全球能見度。	4,880,000	111/1/1	111/12/31	質化： 針對優秀境外畢業生留臺工作者進行採訪，以專題報導方式呈現留臺工作境外生的經驗；採訪內容以中英文呈現，全球宣傳在臺留學畢業後的職涯發展實地採訪典範案例學校，以中英文專題報導之內容，分享優秀各校國際化經驗，並提昇臺灣高教國際合作正面形象 透過TEEP案例參與師生的實際經驗分享，製作及剪輯宣傳影片，吸引有意赴外進行短期實習或產學體驗的海外青年學子觀看，瞭解TEEP的特色及各計畫案的成功經驗 以臺灣高教創新學習為主軸，呈現疫情動盪下境外生來臺實踐海外留學的夢想 透過網路行銷方式，例如Facebook、Instagram等主流社群媒體，以影音、專題文章、社群貼文等素材內容，廣為宣傳臺灣高教亮點，項目包含臺灣高教國際交流專題、新南向國家境外生留臺心得、新南向國家專題影片及TEEP績優案例及宣傳影片製作與剪輯等項目 量化： 境外生留學心得徵文40篇 3篇畢業生採訪專題報導 典範案例專題採訪報導3篇 至少採訪3案之計畫主持人及實際來臺參與TEEP計畫之外國學生 擬製作4篇專訪新聞稿，於本會官網、新南向人才培育計畫網站、TEEP計畫官網及SIT留學臺灣相關網站積極曝光 製作3部臺灣高教創新學習系列影片 影片總觀看數達500,000人次	

工作項目	計畫內容	經費預算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期間		預期成果	備註
			起	迄		
(六)新南向人才 培育計畫	自民國105年起，教育部秉持「以人為本，用心交流」之精神，厚植臺灣產業南向、布局優質人力資源、推動新南向國家與我國青年跨國學涯築夢擘劃，創造互利共贏教育合作與區域經濟繁榮之願景。本會承教育部指示，進行新南向相關業務宣傳、行銷及網站建置經營。 本會自民國105年起建置並經營教育部新南向資訊平臺，歷年來不斷精實網站內容、強化對內及對外溝通管道、協助各部宣導新南向教育政策相關措施，即時提供各級校院及社會大眾瞭解新南向政策各項工作計畫之內涵及經費補助方式，公告新南向各國教育概況及國際招生市場分析，期深化區域互動瞭解、助益國內大學校院境外招生。	100,000	111/1/1	111/12/31	質化： 配合教育部建置新南向人才培育網站，協助公告教育部最新新南向政策、計畫、消息、新聞及境外生學生心得分享 量化： 新南向人才培育網站瀏覽量達35,000人次	
(七)臺灣教育中心	本會承教育部委託，於97年成立臺教中心計畫推動辦公室，近年來已陸續完成各中心階段成果審查、各中心年度計畫審查、舉辦各國招生策略研討會、建立臺教中心資訊平臺等工作，為臺教中心發展奠定重要基礎。本會除既定工作事項外，亦設計臺教中心統一識別形象、協助臺教中心推廣Study in Taiwan並進行資源整合工作。 111年度執行重點擬規劃於7月及12月辦理期中及期末績效成果考評，檢視經營成效；配合教育部海外中心資源整合規劃並協助落實執行；不定期參與各中心舉辦之海外招生展及論壇，並提供相關協助。	199,000	111/1/1	111/12/31	質化： 協助提升臺灣教育中心服務品質與運作效能，強化中心推動「Study in Taiwan」之品牌及宣傳統一識別形象之使用，包含中心Logo標誌、人員名片等設計，提高臺教中心整體辨識度 協助教育部逐步推動新南向國家海外中心資源整合相關業務 量化： 協請各地臺灣教育中心於海外教育展、高教論壇、高中及大學宣講等場域，發送Study in Taiwan、學華語到臺灣、短期蹲點計畫及相關文宣品，每中心至少3百份 提供臺灣教育中心辦理國內外教育展/高教論壇之各項行政協助，至少達4場	

工作項目	計畫內容	經費預算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期間		預期成果	備註
			起	迄		
(八)優秀外國青年來臺踴點計畫(TEEP)	本會將持續協助教育部推展TEEP@AsiaPlus計畫，審查申請案件與協助結案；進行文宣設計並發送至各駐外代表處教育組、國際教育者年會(NAFSA、E AIE、APAIE、AIEA)、全球教育實習年會(GIC)、海內外招生展及高教論壇、臺灣教育中心海外據點及相關單位；維護網路平臺，分別於實體及網路上協助宣傳各校辦理之踴點實習計畫，促進短期踴點計畫之國際能見度，進而吸引外國學生來臺短期實習，體驗我國產學合作能量及教育學術資源優勢，期未來接續來臺留學及學成為我所用；持續維護線上表單系統，協助優化教育部每年對外公告徵案、彙整各核定案英文文宣上線宣傳、學生來臺報部備查、結案KPI指標數據填報等相關調查及收件流程，提升行政作業效率及資訊整合。	202,500	111/1/1	111/12/31	質化： 協助教育部辦理計畫徵案審查、結案收件及各項數據調查統計 維護TEEP網路平臺及表單資料庫系統，即時回覆詢問Q&A，協助外國學生瞭解各校實習計畫 按照C級特定非公務機關之普級資安防護基準，維護網站資通安全機制正常運作 量化： TEEP網站登載之實習計畫數量至少180案，提供各國學生瀏覽及選擇 當年度網站瀏覽人次至少達10,000人次 確保網站及資料庫系統均達C級特定非公務機關之普及防護標準，弱點掃描之最終結果均達中高風險值為0	

工作項目	計畫內容	經費預算 (單位：新臺幣元)	執行期間		預期成果	備註
			起	迄		
(九)資安防護機制維護專案	依教育部指示，本會作為教育部所管特定非公務機關，資通安全責任等級經核定為C級。為遵照我國政府相關法規及主管機關要求，並因應109年8月19日臺教資(四)字第1090110131號函知有關教育部所屬公務機關及特定非公務機關資通安全稽核計畫，本會規劃於資通安全責任等級核定2年內逐步導入資通安全管理系統（ISMS）標準防護制度。 本會業於110年委請外部資安專業顧問機構，協助本會導入資通安全管理系統制度，本年度擬依照資通安全導入制度與規範，落實於整體組織及全體人員。於管理面上，包含資通安全規範差異化分析、定期審視資通安全管理制度四階管理文件及表單、持續落實資訊資產盤點與風險評估及處理、營運持續計畫演練、開設資訊安全教育訓練系列課程、定期召開管理審查會議以檢視基金會資通安全政策、目標、程序與措施；以及技術面上，全面檢核本會各資通系統防護基準，且定期執行弱點掃描並產出結果報告，針對中高風險項目進行檢測、維護及追蹤。111年度擬持續辦理稽核查察事項，檢視本會是否符合政府相關法規，逐年檢討資安政策及目標、人員與資源配置、預防通報及應變機制以及維護實施情形，並於董事會中討論稽核成果。	262,000	111/1/1	111/12/31	質化: 審視資通安全管理制度四階管理文件 落實資訊資產盤點與風險評估及處理 開設資訊安全教育訓練系列課程 定期召開管理審查會議以檢視基金會資通安全政策、目標、程序與措施 全面檢核本會各資通系統防護基準 營運持續計畫演練 定期執行弱點掃描並產出結果報告 完成資通安全內部稽核作業 量化: 資安內部稽核各項指標，符合及部分符合項目達8成以上，未符合項目2成以下 主管及一般人員接受資安通識教育訓練時數至少達3小時以上，資訊人員接受資安專業課程或職能訓練時數至少達3小時以上，資安專責人員接受資安專業課程或職能訓練時數至少達12小時以上	

製表人：



執行長(或同等職務之人)：



董事長：



填表說明：

應於計畫目標說明年度計畫之整體預期效益，並得於備註欄位，補充說明個工作項目之預期效益。